

中国教育工会浙江工商大学委员会文件

浙商大工〔2023〕1号

关于印发《浙江工商大学 工会 2023 年工作要点》的通知

各二级工会：

《浙江工商大学工会 2023 年工作要点》经浙江工商大学第十三届工会委员会七次全会讨论通过，现予以印发，请结合工作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浙江工商大学工会 2023 年工作要点

2023 年，校工会工作的总体思路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为主题主线，深入学习贯彻省第十五次党代会和省委十五届二中全会精神，全面贯彻落实学校党委和上级工会的决策部署，紧紧围绕学校中心工作，扎实推进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助力教职工岗位建功、提升教职工获得感幸福感，实干笃行，开拓创新，团结凝聚广大教职工为推进卓越大学建设贡献力量。

一、坚持政治领航，引领广大教职工深刻把握“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

坚持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深入学习习总书记关于工人阶级和工会工作的重要论述，深刻领会习总书记关于教育和人才培养的重要讲话精神。按照学校党委统一部署，健全完善学习教育常态化长效化机制，组织开展工会专兼职干部专题学习培训，做到深入学习领会、认真贯彻落实。

组织开展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系列活动。开展书画展、摄影展、文艺汇演、体育献礼赛等主题活动，营造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浓厚氛围，浸润教职工、引领教职工、凝聚教职工，进一步唱响主旋律、凝聚正能量。

二、坚持民主管理，依法依规保障广大教职工的民主权利

扎实推进学校民主建设。不断深化以教代会为基本形式的现代校园民主管理制度体系，落实教代会制度，保障教代会职权。组织、筹备校第十二届教职工代表大会暨第十四届工会会员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组织好换届选举工作。组织教代会代表参与学校重大活动、重要会议等。

着力抓好提案征集和落实。进一步激发代表提案积极性，优化提案办理流程，组织提案工作回头看活动，把提案工作真正落到实处。

积极推进二级教代会建设。组织好二级教代会、工代会换届选举工作，充分发挥学科性学院二级教代会在“校办院”向“院办校”转变中的积极作用。

三、坚持创先争优，动员广大教职工立足岗位建功立业
广泛开展评先树优。组织开展省“三育人”、“教育工匠”等先进选树活动，加大劳模创新工作室支持力度，进一步发挥先进典型的示范引领和辐射带动作用。

助力提升教学素质。联合教务处，选拔、推荐优秀青年教师参加第十三届省高校青年教师教学竞赛，充分发挥竞赛综合育人作用，激发教师干事创业积极性。

深化助力共富行动。进一步发挥“双代会”代表，各个专门委员会、青年教授联谊会、女教授联谊会等高层次平台在服务地方经济发展与学校改革发展中的作用。

四、坚持竭诚服务，努力提升广大教职工获得感幸福感
完善关爱保障机制。深入开展困难帮扶、幸福牵手、“妈咪暖心小屋”等活动，关爱困难教职工、青年教职工、女性教

职工等特殊群体，推动教职工关心关爱工作常态化、规范化、精准化。

关注教职工身心健康。通过组织形式多样的活动，传播愉快工作、健康生活理念，切实增强教职工健康意识和健康素养，打造“健康校园”。

关注教职工现实需求。加强调研，积极开展惠民暖民普惠性服务。规范落实好三大节日与生日慰问等福利政策，认真落实疗休养有关规定，组织好劳模、先进教师疗休养和普惠性疗休养。深化“教工小家”建设，把“娘家人”称号做实。

关注教职工子女教育。加强与上级有关部门以及相关中小学、幼儿园等联系，协助做好学校引进人才及有不同需求的教职工子女入园入学转学协调工作。

五、抓好自身建设，为工会工作提供坚强保障

加强工会干部队伍建设。选优配强校院二级工会班子成员，加强工会专兼职干部理论学习和业务培训，强化责任担当意识。推进工会系统党风廉政建设，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抓好校院两级工会廉政文化建设干部队伍廉洁教育。

加强工会制度建设。建立工会工作联动机制，推进组织联建、阵地联享、发展联合，打造商大工会组织发展共同体。进一步加强工会财务管理，推进工会财务转型升级，确保工会财务运转的安全和高效。

加强工会数字化建设。升级“工会服务系统”，提升工会工作管理效能和服务水平，打造网上网下相互促进、有机融合的工会工作新格局。

附件： 2023年工会主要工作进度安排

一、民主建设

1. 召开校第十二届教代会暨第十四届工代会第一次会议（4-6月）

2. 提案征集和落实（全年）

3. 二级“双代会”换届工作（4-9月）

4. 推进二级教代会建设（全年）

二、立功竞赛和宣传教育

1. 开展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系列活动（全年）

2. 组队参加第十三届省高校青年教师教学竞赛（3-10月）

3. 组织开展省“三育人”、“教育工匠”等先进选树活动（3-6月）

4. 组织开展迎接第19届亚运会系列活动（3-9月）

三、维权帮扶和服务教工

1. 开展困难家庭教职工“送温暖”帮扶活动（全年）

2. 开展教职工疗休养，组织先进和人才疗休养（6-9月）

3. 开展教职工春秋游活动（3-5月、9-11月）

4. 开展完美春秋假教职工子女托管活动（5月、9月）

5. 开展“缘聚商大 幸福牵手”青年教职工联谊活动（5月、11月）

6. 组织新入职教职工入会和拓展活动（10-11月）

7. 组织开展教学和教育三十年、荣休教职工庆祝活动（10月、12月）

8. 组织教职工参加省产业职工医疗互助保障和校教职工大病医疗“爱心”互助会（11-12月）

9. 为入会教职工办理省产业职工医疗互助保障和校教职工大病医疗“爱心”互助补助金

10. 开展教职工生日和节日慰问（全年在节日前开展）

四、群体活动

1. 组织“三八”妇女节系列庆祝活动（3-4月）

2. 举办健步校园活动（4月、12月）

3. 举办教职工运动会和趣味团体赛（5月）

4. 举办教职工游泳比赛（5月）

5. 举办校教职工羽毛球比赛（6月）

6. 举办校教职工气排球比赛（10-11月）

7. 举办校教职工文艺汇演（12月）

8. 举办各类减压、健身培训班（全年）

9. 组队参加省级及以上比赛（全年）

五、综合工作

1. 持续建设“教工小家”和“教工之家”，培育文化品牌（全年）

2. 进一步完善工会制度建设，加强财务管理（全年）

3. 组织工会干部培训（11月）

4. 建设工会服务系统（全年）

主送：浙江省教育工会

浙江工商大学工会办公室

2023年3月17日印发